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证券事务代表辞职暨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尹晓莹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，尹晓莹女士因工作岗位变动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，该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。目前，尹晓莹女士所负责的相关工作已完成交接，其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开展。尹晓莹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勤勉尽职，公司董事会对尹晓莹女士任职期间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。

公司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付林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届满。

付林先生简历：付林，男，汉族，1991 年出生，大学本科学历。2015 年 1 月至今先后担任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、公司证券部证券事务专员，现拟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付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，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% 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任何关联关系，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、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。付林先生具备担任证券事务代表所必需的专业知识，并于 2018 年 6 月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《董事会秘书资格证》。

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及办公地址如下：

联系电话：0551-63542170

传真号码：0551-63542170

电子信箱：xljrdms@xinlijinrong.cn

办公室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7 号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7 日